

#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为有效维护存款人和股东等相关利益人的合法权益，接受利益人的监督，切实提高自身经营透明度，促进自身安全、稳健运行，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比性原则，本行董事会按章程规定，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0 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附后）。现按照有关规定，根据《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参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对本行 2020 年度有关信息作出披露，具体报告如下（以下数据均来源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本行编制的报表）：

### 一、财务会计报告有关内容

本行财务会计报告由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组成。会计报表主要有本行编制的 2020 年末资产负债表、财务损益表和其他有关附表。从报表以及财务情况说明书中反映，截至 2020 年末，本行的主要经营概况如下：

#### （一）资产、负债和存贷款

资产总额 309482 万元，同比增加 97570 万元；负债总额 270856 万元，同比增加 95412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 194600 万元，同比增加 33255 万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125819 万元，同比增加 41068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226117 万元，同比增加 36460 万

元，其中：农户贷款余额 127761 万元，占贷款总额 56.5%，同比增加 32280 万元。年末存贷比例 84.54%（扣除支农、支小再贷款和利用主发起行资金发放的农户及小微企业贷款 61600 万元）。

## （二）财务收支与分红情况

营业收入 9730 万元，同比下降 32 万元；营业支出（含所得税）5995 万元，同比下降 423 万元；实现税前利润总额 5014 万元，同比增加 532 万元；净利润 3757 万元，同比增加 401 万元；每股红利 0.08 元。

## （三）资本构成与资本充足率情况

股本金总额 20000 万元，盈余公积 3387.85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 3158.45 万元。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口径，资本充足率为 19.17%，同比下降 2.86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8.04%，同比下降 2.88 个百分点。

## 二、各类风险以及风险管理状况

### （一）信用风险状况

#### 1、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2020 年宏观环境复杂多变，使本行不良贷款处置、反弹压力仍然存在。结合监管部门的监管政策落地及“治乱象”整治工作，本行以健全内控管理、加强机制建设、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重点，进一步加强风险管控措施，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有效提升，全年无案件发生，不良率继续保持低位。

截至 2020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226117 万元，五级不良贷款

余额 1718 万元，比年初上升 21 万元，不良率 0.76%，比年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按五级分类看，次级类贷款余额 247 万元，占比 0.11%，分别比年初减少 57 万元、0.05 个百分点；可疑类贷款余额 1471 万元，占比 0.65%，分别比年初减少 78 万元、0.08 个百分点；损失类贷款余额 0 万元，占比与年初持平。全年新发生不良贷款 34 户 1322 万元，同比增加 142 万元，累计处置收回不良贷款 1301 万元。

## 2、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情况

坚持以“小额、分散、流动”为原则，坚持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市场定位，坚定本土化、小微化的普惠方向，专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审慎大额贷款投放，严控 500 万元以上大额授信准入，将目光放在惠及更多客户的农户、社区居民及实体小微企业上，防止盲目求大冲动，回归支持与自身发展、支持能力相匹配客户的本位。2020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4.1 亿元，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总额 0.12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93%，远小于银保监会对单一集团客户授信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15% 的监管标准。

###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2020 年末，本行存贷款比例 84.54%（扣除支农、支小再贷款和利用主发起行资金发放的农户及小微企业贷款 61600 万元），流动性比率为 78.45%、核心负债依存度为 61.57%、流动性缺口率为 69.14%，分别满足监管下限 25%、60%、-10% 的标准，指标值合理，资产流动性较强，符合流动性风险管理和抵御流动性风险防范要求。

### **（三）市场风险状况**

目前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利率风险，主要是存款和贷款利率的重新定价风险。为进一步加强利率管理，规范定价行为，建立科学的利率定价决策机制，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努力实现效益目标和可持续发展，成立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利率定价管理委员会，明确利率定价管理职能，负责市场利率的监测，支行（营业部）申报执行优惠利率的审批，调整、修订利率定价方案，出台临时性利率指导政策等。并明确利率定价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审批权限。

**1、贷款利率风险分析。**2020 年末本行资产收益率 5.51%，比上年末下降 0.81 个百分点，结合我国短期处在贷款利率下降周期趋势以及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减息让利”的金融政策，短期内本行贷款利率存在重新定价风险。

**2、存款利率风险分析。**2020 年末本行负债付息率 2.26%，比上年末增加 0.1 个百分点，结合我国短期处在存款利率下降周期内，短期内本行存款利率也存在重新定价风险。

### **（四）操作风险状况**

2020 年度本行开展“内控与合规深化年”活动，深入贯彻落实《浙江银保监局 2020 年信用风险防控工作要点的通知》《中国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关于开展辖内银行业保险业金融风险大排查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积极开展案件警示教育、有效落实防控措施，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切实提高操作风险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内控与合规人人有责、人人合规、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等内控合规理念。

**1、内外部检查执行情况。**运营条线的检查主要包括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和事后监督工作，以及反洗钱、账户管理专项检查。风险合规部牵头开展金融风险大排查，在日常管理中不定期出具风险提示单，牵头做好贷后电话回访，及时排查贷款不合规现象。

内审部年度内开展了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2019 年新增信贷业务专项审计、2020 年新增信贷业务专项审计、2019 年各项审计项目回头看、借冒名风险贷款专项审计、员工行为规范专项排查、制度执行审计等。根据监管部门“关于市场乱象整治工作回头看”的通知要求，对本行 2017 年以来内外部发现的乱象问题进行回头看，并对 2020 年仍旧存在的问题进行半年度和年度上报。针对内外部审计中发现的员工异常行为、内控管理薄弱等方面问题，内审部拟定问题清单，加强整改督促，定期开展回头看。在 2020 年外部检查涉及的问题贷款中，经汇总合计已整改客户 24 户，共涉及贷款 2581.99 万元，含清收客户 6 户，涉及贷款 1055 万元。从整改情况来看，整改率达 90% 以上。

**2、员工行为排查情况。**做好员工日常行为排查，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针对重点岗位、重要人员开展专项排查审计，全面核查可疑情况。组织员工深入学习相关员工行为管理制度，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和行为动态管理。

### **三、对各类风险进行说明**

####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实施，各职能部门、各业务条线、各分支机构各司其职，共同构建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风险管理

组织架构。风险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分级负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确保对本行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建立长效的风险防范、风险监测、风险转化、风险责任约束机制。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就业务开展、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评价。

##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按照人行、银保监部门、主发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风险管理要求，本行制定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风险处置应急预案》等相关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细化工作职责，健全授权机制，完善约束机制。明确本行班子领导分工，规范分级授权制度，通过法人授权和业务授权，细化本行经营层授权体系，对相关专业委员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以文件形式规定其职责及议事规则，加强责任管理。

##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的信息系统**

目前本行主要通过银监部门 1104 工程，对各类贷款尤其是大额贷款、集团客户贷款、单户贷款超比例等情况进行计量和监测，强化对客户的信息采集、加工、分析、反馈机制，逐步形成规范有效的风险管理预警体系。

##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2020 年，内审部在监管部门和主发起行审计中心的指导帮助下，为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坚持以问题、风险为导向，按照年度工作安排，结合银保监部门进一步深化银行业市场乱象整治要求，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行职责，严谨、有序开展工作的。

全年共完成离岗审计 11 项、专项审计 10 项，共撰写审计报告 21 份，共计抽查信贷客户 941 户，贷款余额合计 48703 万元。查出违规金额 2766 万元，本年度共问责 77 人次，共计经济处罚 7.28 万元，行为积分扣减 81 分。

#### **四、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根据上会事务所出具的审计结果，本行的内部人员及其近亲属，未发生关联方贷款的情况。2020 年度内审部开展了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审计未发现重大关联交易风险。

#### **五、公司治理情况**

##### **（一）经营决策体系**

本行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由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本行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其核心目标是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股东价值的长期最大化。

##### **（二）股东大会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提前 20 天以网络公告、电话及书面方式通知到各股东，并按规定进行股权登记及出席股东大会预登记，股东人数、权重及股权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2020 年度，召开股东大会 1 次。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年4月28日召开，出席股东23人，所持股权及受托股权20000万股，占总股份的100%，出席会议的股东比例和大会程序符合《章程》及银保监会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确认〈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董事履职考核的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监事履职考核报告》《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职责及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责及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办法（草案）》。本行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和运行规范，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由律师出具律师见证书。

### **（三）董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构成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章程》及银保监会有关规



定。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企业法人董事5名。

## 2. 董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在2020年度共召开了5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4次，通讯会议1次。

2020年4月28日，本行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董事履职考核的报告》《关于确认〈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主要经营目标的建议（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机构网点规划（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反洗钱工作总结及2020年工作计划》《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总结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东冠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董事会反洗钱委员会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职责及议事规

则（草案）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征求董事意见和建议。

2020年4月28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蒋坤连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名钟永明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提名沈洪涛、喻凯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提名冯屹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负责人、金艳为内审部负责人、刘伟为运营管理部负责人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方案（草案）》，并征求董事意见和建议。

2020年6月29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农信股权托管服务中心进行股权托管的议案》，并征求董事意见和建议。

2020年7月30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免去喻凯同志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议案》，并征求董事意见和建议。

2020年12月4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0年度报表审计及内控评价的议案》《关于提名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负责人、风险合

规部负责人的议案》，并征求董事意见和建议。

#### **（四）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 **1.监事会构成情况**

本行监事的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章程》的规定。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2名。

##### **2.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2020年度共召开4次会议。

2020年4月28日本行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监事履职考核报告》《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财务工作计划（草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修订〈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责及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征求意见建议。

2020年4月28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陈峰同志为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并征求意见建议。

2020年7月30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并征求意见建议。

2020年12月4日本行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列

席听取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主要议程，并征求意见建议。

### （五）经营管理层

本行经营管理层的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经营管理层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章程》的规定要求。本行经营管理层由2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1名。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分工明确，能够遵守勤勉、诚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 （六）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内部设置办公室、运营管理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内审部等1室4部，通过《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各部门主要职责》明确界定了各部门的管理职责。本行下辖机构网点8个，其中：营业部1个，支行7个。

## 六、年度重大事项

### （一）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 1. 本行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金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000     | 40%   |
| 2  |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 1100     | 5.50% |
| 3  | 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 5%    |
| 4  | 威陵集团有限公司         | 1000     | 5%    |
| 5  | 浙江柏盛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 1000     | 5%    |
| 6  |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 5%    |
| 7  | 浙江明腾商贸有限公司       | 1000     | 5%    |

|    |                |       |        |
|----|----------------|-------|--------|
| 8  | 浙江锦林实业有限公司     | 900   | 4.50%  |
| 9  |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900   | 4.50%  |
| 10 | 广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00   | 4.50%  |
| 11 | 浙江金字集团有限公司     | 500   | 2.50%  |
| 12 | 嘉善百伟锌业有限公司     | 500   | 2.50%  |
| 13 | 杭州三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400   | 2%     |
| 14 | 嘉善物资塑料有限公司     | 350   | 1.75%  |
| 15 | 嘉兴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   | 300   | 1.50%  |
| 16 | 嘉兴天马打印机耗材有限公司  | 250   | 1.25%  |
| 17 | 嘉善中港植绒有限公司     | 250   | 1.25%  |
| 18 | 嘉善保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175   | 0.875% |
| 19 | 浙江龙森木业有限公司     | 100   | 0.50%  |
| 20 | 浙江拳王实业有限公司     | 100   | 0.50%  |
| 21 | 嘉善县千窑建材有限公司    | 100   | 0.50%  |
| 22 | 嘉善泰迪服饰制造有限公司   | 100   | 0.50%  |
| 23 | 嘉善银螺钮扣有限公司     | 75    | 0.375% |
| 合计 |                | 20000 | 100%   |

## 2. 股权结构情况

| 股金种类 | 户数 | 股金余额（万元） | 占比   |
|------|----|----------|------|
| 法人股  | 23 | 20000    | 100% |

## 3. 2020 年本行股东持股无变动情况。

### （二）职工人数与股东人数情况

2020 年末，本行在岗职工 136 人，年内增加 9 人；入股股

东 23 户，无变化。

### **（三）注册资金变动、分立合并事项**

2020 年末，本行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无变化。年内本行无分立合并事项。

### **（四）高管变动情况**

#### **1、2020 年董事会人员调整情况**

陈来波，原企业法人董事，因工作原因于 2020 年 4 月免去董事职务；

汤李梁，经董事会选举并经嘉兴银保监分局核准，于 2020 年 6 月担任董事。

#### **2、2020 年监事会人员调整情况**

魏国顺，原职工监事、监事长，因工作原因于 2020 年 4 月免去职工监事、监事长职务；

陈峰，经全体职工大会、监事会选举，于 2020 年 4 月担任职工监事、监事长职务。

#### **3、2020 年经营管理层调整情况**

喻凯，原副行长，因工作原因于 2020 年 7 月免去副行长职务。

### **（五）薪酬管理情况**

本行持续加强绩效考核体系建设，其中行领导由本行主发起行杭州联合银行制订考核办法，其他员工由本行绩效考核委员制定考核办法，总行领导班子、营销部门负责人、客户经理、管理部门人员、主办会计、柜员等分别设置考核内容，较好地发挥了绩效考核对业务发展、风险防控、内控管理的指挥棒作用。

本行进一步扩大延期支付的面和比例，做到延期支付全覆盖。其中，高管人员绩效薪酬的 40% 递延至后三年支付；中层管理人员实施三年延期支付，每年留存绩效薪酬的 25% 进行延期支付。

##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本行坚守“支农支小”定位，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精准服务小微企业，奋力助推乡村振兴，以实际行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作为扎根嘉善的本土银行，多年来深化支农支小、专注实体经济，持续加大对小微制造业实体经济的信贷支持，2020 年累计投放民营企业贷款余额 8.79 亿元。积极推出科技银行业务，助力科技型小微企业茁壮成长，在全县参与该业务的 10 家金融机构中，发放科技型贷款余额位列前三。创新小微企业还款方式，截至 2020 年末，“零”成本无缝对接周转贷款发放共计 318 笔，余额达 3.26 亿元，切实减轻小微企业还款压力。

本行始终以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为己任，持续加大对“三农”的信贷支持。大力支持村级经济发展，增强村级集体经济“造血”能力，2020 年共发放“强村计划”贷款 0.8 亿元。积极推进“三权三抵押”贷款的投放，2020 年共发放“三权三抵押”贷款 0.13 亿元。帮助特定人群解决融资需求，推出“安居贷”帮助建房农户解决资金短缺问题；与嘉善县退伍军人事务局签订合作协议，推出“退伍军人贴息贷”，满足退伍军人转业、创业的资金需求。

本行认真贯彻政府关于“最多跑一次”向金融服务领域延伸的要求，优化信贷流程，实行业务限时办结。积极落实“省级现金服务示范区”工作，以营业部、商城支行作为现金服务示范点，努力提高现金服务水平，优化现金流通环境，提升客户对现金服

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大力推广科技金融,创新开展“移动办贷”业务,丰富网上银行、微信银行、“扫码付”等支付结算渠道,为商户经营提供基础渠道保障。

## 八、其他

2020年,本行按照国家统一制定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  
规定,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业务和财务  
状况,在会计年度终了时按规定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向银保监管  
机构及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应报送的其他各部门报送会  
计报表、统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 附件: 1.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  
息披露表  
2.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  
计报告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